

潍柴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九届八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潍柴重机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2026年10月29日上午在山东省潍坊市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了公司九届八次董事会会议（下称“会议”）。本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10月19日以电子邮件或专人送达方式发出。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傅强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名。其中，董事张良富、李健、王志明、李彬、王桂玲以通讯方式出席了会议。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到会人数超过公司董事会成员半数以上，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合法有效。经出席会议董事逐项审议并表决形成了如下决议：

1. 关于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2026年第五次审核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潍柴重机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详见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 关于公司2026年前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该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时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潍柴重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前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特此公告。

潍柴重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月二十九日